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美诺华药物化学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专项安全评价报告（19-04-17）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企业1#车间目前正常生产50t/a氯吡格雷有机碱和60t/a缬沙坦酸两个产品。由于市场原因，为了确保缬沙坦酸产品并解决原料采购的中间体缬沙坦甲酯（VAL-3）的质量和产量，现公司决定自行生产缬沙坦酸的前一步中间体缬沙坦甲酯（VAL-3）以确保中间体的质量和产量，即在原有缬沙坦酸生产工艺的基础上需向前延伸两步工序。本次新增加2步工序未新增主体设备，均是利用原生产设备中闲置的6套反应装置，该项目的实施不会对企业1#车间现有的产品产生影响。针对此次变更，企业委托了浙江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补充设计报告，并组织了专家组进行了评审。企业根据补充设计报告的要求进行了安装，目前已安装完成。</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黄震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胡小兰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胡小兰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	人员	汪爱军、胡小兰
	时间	2019.04 至 2019.06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19.06